附表2　　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流向汇总表（2023年11月）

企业名称：　　负责人签字：　　填表日期：2023年12月1日　　单位：吨

代码	名称	类别	产生量	贮存量	累计贮存量	委托利用数量	委托利用方式	自行处置方式	自行处置数量	委托处置方式	委托处置数量
SW07	生化污泥	I类	2.48	2.38	4.86	/	/	/	/	/	/

注：
1. 产生量、贮存量、利用量、处置量：均为填表期间内的实际发生数量。
2. 累计贮存量：截止到填表当月月底，累计实际贮存总量，包括本指南实施之前发生的贮存量。
3. 自行/委托利用方式：根据实际情况。简要描述利用技术路线和利用产物。
4. 自行/委托处置方式：根据实际情况，选择焚烧、填埋、其他处置方式。
5. 利用/处置数量：原则上应以“吨”为单位计量，如以其他单位计量则应说明计量单位，并通过估算换算成以“吨”计量。